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 共青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文件

普教德〔2024〕5号

关于开展2023-2024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 (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市、区三好学生、优秀 学生干部、先进班级推选活动的通知

各普通中学和中等职业学校：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十二届市委四次全会和十一届区委七次全会精神，引领全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立志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根据市教委、团市委下发的《关于开展2023-2024学年上海市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级推选活动的通知》要求，普陀区教育局、共青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决定联合开展2023-2024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市、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级推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作

如下通知：

一、推选范围

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的学生和班级。

二、推选项目

市、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级。

三、推选标准

（一）三好学生

1. 政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理想信念，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

2. 品德修养。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等社会公德。践行爱国奉献、明礼遵规、勤劳善良、宽厚正直、自强自律、诚实守信、尊老爱幼、邻里互助等个人品德。

3. 学业技能。珍惜学习时光，心无旁骛求知问学，增长见识，丰富学识，练就过硬本领，沿着求真理、悟道理、明事理的方向前进。具有科学的思维方式和创新意识，良好的学习习惯。虚心好学，刻苦钻研，注重实践，成绩优良。

4. 综合素质。志向高远、敢于担当、不懈奋斗，具有勇于奋斗的精神状态、乐观向上的人生态度。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懂得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热爱运动、体质强健、人格健全、意志坚强。注重个人修养，具备良好的审美和人文素养。积极投身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履行社会责任。

(二) 优秀学生干部

除应具备三好学生推选条件之外，还应发挥榜样带头作用，在全面发展的基础上，具备某方面的突出才能，有显著成绩。积极团结同学，作风民主，有广泛的群众基础，能够及时关心了解同学的思想状况，在师生间起到桥梁和纽带作用。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组织管理、协调合作的能力，认真完成学校交给的各项任务，带领同学自主开展班级工作或团支部工作，在学校教育教学实践活动、社区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

(三) 先进班级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理想信念，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班级团支部与班委在班级建设中发挥核心作用，有一支具有较强服务意识并起示范作用的核心骨干队伍。团支部按期换届、制度健全、活动丰富，班级内重大事项、重要活动由班团协作开展。

3. 班级能够创造集体与个人共同发展的良好空间，班风良好，学习气氛浓厚，教学相长，互帮互助。积极开展生动活泼、丰富多彩的思想道德、社会实践、科技创新和文体健身等活动。具有师生共同成长的突出事例。

四、推选比例

(一) 市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的总比例为学生总数的 0.06%，其中市优秀学生干部占总名额的 20%；市先进班级的比例为班级总数的 2.5%。

(二) 市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为应届毕业班学生的，其人数不超过推选人数的 20%。

(三) 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的比例建议不超过学生总数的 0.5%，其中应届毕业班学生人数建议不超过推选总名额的 20%；区先进班级的比例建议为班级总数的 12.5%。

(四) 行业所属中职学校名额单列，通过团区委下达和汇总上报，但审批登记表须经所属上级团组织和所在区团组织盖章同意。

五、推选流程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候选人的产生一般应先进行民主推荐，师生共同评议，上报年级组，再经年级组教师和学生代表逐个推选后报学校德育部门和团委。先进班级候选集体的产生一般应先进行民主推荐，经年级组教师和学生代表共同评议、逐个推选后报学校德育部门和团委。学校德育部门和团委在广泛听取教师和学生的意见后确定候选人和候选集体，报学校党政领导集体讨论审定。学校要将审定的候选人和候选集体名单在本校公示 5 个工作日，再将公示情况和推选材料上报区教育局。

市、区将对照责任分工，对推选出的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级进行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命名公布，颁发证书，并通过微信公众号等途径对市、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级进行展示宣传。各高中、中职校也要利用宣传栏、文化墙、黑板报、广播电视、网站、微信公众号等阵地，对推选活动和先进典型进行宣传，结合实际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宣传展示活动。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相关登记表放入学生档案，先进班级相关登记表放入班主任本人档案，作为评选先进、晋级的依据之一。

六、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严格管理

市、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级的推选活动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工作，也是衡量学校德育工作、共青团工作和教育质量的重要内容之一。各校要严格按照推选条件和流程开展推选活动。推选过程及材料要及时完整归档。推选活动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杜绝不正之风。如发现有违规或超出比例等情况，将通报批评。

(二) 把握节点，扎实推进

1. 市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级

按照市教委、团市委通知要求，本区 2023-2024 学年上海市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先进个人和先进班级可申报名额如下表所示：

先进个人								先进班级数			
总数	三好学生数	优秀学生干部数	其中高中人数	其中中职人数		其中毕业班人数		总数	高中	中职	
				区属	行业	高中	中职			区属	行业
10	8	2	6	1	3	1	1	9	6	1	2

各高中、中职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申报，每所学校最多可申报市级先进个人 1 人，先进班级 1 个。为配合相关部门进一步做好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请于 3 月 12 日（星期二）前提交申报材料，可以零申报，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2. 区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级

按照市教委、团市委通知要求，结合本区高中和中等职业学

校学生、班级总数，核定各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申报区先进个人、班级名额分配表（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

2024年3月15日（星期五）前，请各相关学校按照名额分配申报，由区教育局、团区委负责材料复审，确定区级评优最终申报名单。

相关材料包括：申报**市级**先进个人和先进班级的需提交登记表（附件2、3）电子版一份，纸质版正反打印一式三份；申报**区级**先进个人和先进班级的需提交登记表（附件4、5）电子版一份，纸质版正反打印一式两份；除登记表外，申报**市级**和**区级的均需提交汇总表**（附件6、7）电子版一份。以上材料，请按时将纸质版**加盖公章**后统一报送至北石路489号德育科信箱，电子稿以“学校+三好学生”为文件名打包同步发至邮箱：shptqdyk@163.com。逾期视作自动放弃。

（三）确保质量，严格把关

区教育局、团区委将结合学生日常在校情况，以思想品德、知识技能、创新能力、身心素质为主要内容，并综合考察该学生参加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公益劳动和社区活动等情况，对被推荐为市、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的学生进行复审，严格把关，保证质量。市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级由市教委和团市委审核批准。

（四）完善档案，规范程序

各相关学校要严格按照评优比例与程序开展市、区先进个人和集体的评选，完善备案资料，规范操作程序。评选结果需及时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区教育局：袁 慧，52564588-7675

团 区 委：董淑颖、马景纯，52564588-8545

- 附件：1.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三好学生等名额分配表
2. 2023—2024 学年上海市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登记表
3. 2023—2024 学年上海市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先进班级登记表
4.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登记表
5.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先进班级登记表
6.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先进个人汇总表
7.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先进班级汇总表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

共青团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2024 年 3 月 5 日

附件 1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级名额分配表

学校	先进个人总数 (毕业班人数)	三好学生数	优秀学生干部数	先进班级数
上海市曹杨第二中学校	8 (2)	6	2	6
上海市晋元高级中学	7 (1)	5	2	5
上海市宜川中学	6 (1)	5	1	3
华东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	2 (0)	1	1	1
上海市曹杨中学	5 (1)	4	1	4
上海市甘泉外国语中学	4 (1)	3	1	3
同济大学第二附属中学	5 (1)	4	1	3
上海音乐学院附属安师实验中学	3 (1)	2	1	2
上海市长征中学	5 (1)	4	1	3
上海市桃浦中学	3 (1)	2	1	2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附属进华中学	1 (0)	1	0	0
上海培佳双语学校	1 (0)	1	0	0
上海安生学校	1 (0)	1	0	0
普通高中合计	51 (10)	39	12	32
上海市曹杨职业技术学校	8 (1)	7	1	4
上海市经济管理学校	9 (2)	7	2	5
上海信息技术学校	16 (4)	13	3	11
上海电气职业学校	2 (0)	1	1	1
职校合计	35 (7)	28	7	21
总计	86	67	19	53

附件 2

三 好 学 生 ()

2023-2024 学年上海市中等学校 (高中、中等职业学校) 优秀学生干部 ()

登记表

学籍号:

年 月 日

区 (行业主管部门)		学校		年 级		班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出生地		政治面貌		现任职务		健康状况	
家庭地址				电话号码		邮政编码	
主 要 家 庭 成 员							
(附 奖 状 情 况 复 印 件)	(具体事迹材料附后)						
学校意见 (章)	区教育局、团区委、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章)			市教委、团市委意见 (章)			

注: 本表一式三份, 一份存本人档案, 一份存区或行业主管部门, 一份存团市委或市教委。

附件 3

2023-2024 学年上海市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

先进班级登记表

区（行业主管 部门）		学校 学院（系）		年 级	班
成员人数		其中团员数		其中党员数	
主 要 成 员 简 介					
职 务	姓 名	政治面貌	入团、入党年月	备 注	
班 主 任					
班 长					
团支部书记					
受 过 何 种 奖 励	（具体事迹材料附后）				
学 校 意 见（章）	区教育局、团区委、行业主管 部门意见（章）		市教委、团市委意见（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一份存校档案，一份存区或行业主管部门，一份存团市委或市教委

附件 4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 三好学生（ ） 优秀学生干部（ ） 登记表

学籍号：

年 月 日

区（行业主管部门）		学校		年级		班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出生地		政治面貌		现任职务		健康状况	
家庭地址				电话号码		邮政编码	
主 要 家 庭 成 员							
（ 附 奖 状 复 印 件 ）							
学校意见（章）		区教育局意见（章）			团区委意见（章）		

（具体事迹材料附后）

注：本表一式两份，一份存本人档案，一份存区教育局。

附件 5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

先进班级登记表

区（行业主管部门）		学校 学院（系）		年级	班
成员人数		其中团员数		其中党员数	
主要成员简介					
职 务	姓 名	政治面貌	入团、入党年月	备 注	
班 主 任					
班 长					
团支部书记					
受 过 何 种 奖 励	（具体事迹材料附后）				
学 校 意 见（章）		区 教 育 局 意 见（章）		团 区 委 意 见（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两份，一份存校档案，一份存区教育局。

附件 6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

先进个人汇总表

人数	序号	学校	班级	姓名	学籍号	申报类别
(人)						

注：本表交电子版即可。

附件 7

2023-2024 学年普陀区中等学校（高中、中等职业学校）

先进班级汇总表

个数	序号	学校	班级	班主任
(个)				

注：本表交电子版即可。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5 日印发
